



MAJOR
HOLDINGS LIMITED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9

A large,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wine glass filled with red wine, with a stream of wine pouring from the top right. The glass is surrounded by green grapevines, leaves, and a bunch of purple grapes.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light green decorative swirls.

年報 2018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廣東道5號
海港城
海洋中心
822室

公司網址

www.majorcellar.com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主席)
梁子健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冼志強先生

合規主任

張詠純女士

授權代表

張俊濤先生
梁子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蕭承德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季華先生(主席)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魏海鷹先生

提名委員會

魏海鷹先生(主席)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余季華先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7樓701室

香港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

股份代號

1389

主席報告

列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集團(「本集團」)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3.9百萬港元增加約6.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7.2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為6.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2.5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0.28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0.11港仙
-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展望未來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香港零售業銷貨價值上升11.4%，零售業銷貨數量上升10.0%，而食品、酒類食品及煙草銷貨價值亦較二零一七年三月數字上升4%。香港葡萄酒零售市場需求同樣有類似升勢。為把握有利的營商氣氛，以及保持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主動探索不同銷售渠道、舉辦營銷活動、發展前線葡萄酒顧問專家及於行業中建立專業形象。

根據本集團經驗，我們盡力為不同客戶層級發展產品組合，確保提供優質產品組合，滿足客戶的需要。儘管市場趨勢持續轉變，專業葡萄酒顧問仍可為我們尊貴的客戶及時提供知識及解決方案，以配合彼等不同品味。本集團深信，其定可在優質葡萄酒與烈酒市場活躍發展。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供應商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信任，亦衷心感謝管理層及僱員於本年度的熱誠服務及貢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公佈的數據，按零售商類別劃分的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由二零一六年三月約4,588億港元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三月約4,351億港元，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上升至約4,624億港元，分別按年下降約5.2%及上升6.3%。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增加約6.5%至約217.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203.9百萬港元)。有關升幅主要是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5.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9.6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香港零售業銷貨價值上升11.4%，零售業銷貨數量上升10.0%，而食品、酒類飲品及煙草銷貨數量亦較二零一七年三月數字上升4%。香港葡萄酒零售市場需求同樣有類似升勢。為把握有利的營商氣氛，以及保持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主動探索不同銷售渠道、舉辦營銷活動、發展前線葡萄酒顧問專家及於行業中建立專業形象。

就葡萄酒顧問的專業發展而言，本集團致力調配資源，推動前線葡萄酒顧問進行專業進修、奪取認可的葡萄酒及烈酒獎項、持續進修、培訓及品酒體驗，提升我們於行內的專業水平。本集團視以上種種為珍貴資產，對我們於業內發展至關重要。

為應付香港需求增加，本集團實施若干策略性銷售及營銷活動，如舉辦各種銷售計劃、品酒會、活動及聚會、擴展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我們亦舉辦創新市場活動，如在本集團遊艇為尊尚客戶組辦定期海上品酒體驗，讓我們可於輕鬆愉悅的氣氛下分享各種葡萄酒靈感及知識。

雖然本集團深信，其定可在優質葡萄酒與烈酒市場活躍發展，惟本集團主要產品種類之一繼續為紅酒，而本集團將透過實施新銷售及營銷策略、營銷渠道、推廣方法，持續改善其銷售。整體及長遠而言，本集團將努力成為香港主要優質葡萄酒零售商之一。

除此之外，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3.9百萬港元增加約6.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7.2百萬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5.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9.6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1百萬港元增加約8.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7百萬港元。有關升幅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增加所致。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7%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1%。

其他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約為12.0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則約為0.8百萬港元。有關重大變動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買存貨已付貿易按金的一次性減值虧損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1.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則約為1.9百萬港元。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0百萬港元增加約27.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6百萬港元。有關變化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售店的員工成本及經營租賃付款增加。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8百萬港元增加約5.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7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2.5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則約為6.6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予本公司股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及資本架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流動資產	127,992,000港元	124,010,000港元
流動負債	33,419,000港元	35,551,000港元
流動比率	3.83	3.49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3.83倍，而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3.49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收益、存貨及銀行現金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19.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1.6百萬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3.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6.5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應付一名股東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及銀行借款除以權益計算)約為27.8%(二零一七年：29.4%)。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其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銀行結餘及現金與銀行信貸融資等流動資金充裕，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承擔

本集團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辦公室物業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7.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8.7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外幣採購合約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概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為3.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6.5百萬港元)，以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生效。下文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惟並非亦不擬作為購股權計劃一部分，亦不應當作可影響購股權計劃規則的詮釋：

(a)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讓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及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激勵或獎勵，及讓該等人士所作貢獻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利益，從而提升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及資格標準

董事會可向其授出購股權的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師或董事會全權決定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合資格人士」)。

(c) 可供認購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獲得新批准則除外。

(d) 每名合資格人士可獲購股權的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每名合資格人士因行使獲授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項下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e)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決定並通知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接納要約日期起計十年(須受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提早終止條文規限)。

(f) 認購價

購股權的認購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調整)將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認購價至少須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 (i) 要約日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收市價；
- (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每股股份的平均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g)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本公司(透過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的運作，在此情況下，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而在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繼續有效並可予行使。在上文的規限下，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得進一步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就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1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一七年：38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6.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3.9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授予表現出色的員工年終酌情花紅，以吸納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服務。

前景

根據香港貿易發展局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發表的研究報告提供上一年度(二零一七年)的統計資料及歐睿國際的數據，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六月，葡萄酒進口為57億美元，是二零零七年價值16億美元的三倍多。於二零一六年，葡萄酒於香港的銷售為1,543百萬美元或33.8百萬公升，過去五年則分別每年上升6.5%及3.1%，而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價值及容量分別料會每年上升9.8%及5.4%。

行業趨勢

歐睿國際的數據顯示，亞洲消費者越來越熟識葡萄酒，彼等對葡萄酒的需求仍然殷切。於二零一六年，葡萄酒於亞洲的銷售為933億美元或61億公升，過往五年則分別每年上升2.3%及2.3%，而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價值及容量分別料會每年上升8.5%及3.9%。於中國的銷售更為可觀，於二零一六年達665億美元或46億公升，過往五年則分別每年上升4.7%及6.5%，而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價值及容量分別料會每年上升10.4%及5.0%。

展望將來，鑒於亞洲、中國及香港葡萄酒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已作好準備，致力擴大此項核心業務的銷售收益、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並且提供更多優質服務及擴展市場份額。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轉變。

業務回顧及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業務潛在未來發展以及表現分析應用分別載列於第2頁、第3至8頁、第9至17頁、第49至85頁及第86頁的「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董事會報告」、「綜合財務報表」及「財務摘要」的財務關鍵績效指標。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闡述載於整本年報。

重要事件詳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即回顧財政年度結算日)起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進行其業務。就董事經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香港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

本集團重視節能環保的重要性並植根於企業文化，並透過推廣數碼化文件及善用廢紙鼓勵其僱員盡量減少浪費紙張。

董事會報告

與利益相關人士的關係

本集團肯定僱員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為激勵僱員，本集團提供合理薪酬待遇、實行年度考績制度、提供集團內公司間就業發展機會，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保險、教育及培訓獎學金。

本集團珍視與客戶及供應商發展長遠關係。本集團重視有效溝通、回應及反饋行動，該等行動對建立與業務夥伴的溝通橋樑而言至關重要。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並無重大糾紛或爭議。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透過促進本集團與社會實現可持續發展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致力為僱員營造安全、健康及良好的工作環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為僱員舉辦各種工餘消閒活動或運動賽事，以推廣工作生活平衡的重要性。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推廣反腐倡廉制度。本集團重視行為守則，其為員工工作手冊一部分。僱員須正直行事並舉報任何涉嫌行賄案件。所制定的舉報程序允許直接向審核委員會舉報。此外，僱員於履行職責時須申報任何利益衝突。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獲准許彌償條文

以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生效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生效。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職員提出的潛在法律訴訟投購及維持適當保險。

銀行借款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取得銀行融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約為22.9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尚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結餘。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本公司可分派儲備約為125.8百萬港元。該金額指本公司股份溢價扣除累計虧損後可供分派的款項，惟本公司須於緊隨建議派發股息當日後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年內與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的交易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最大供應商約佔本公司總採購額的23.3%(二零一七年：9.3%)。本年度，來自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約佔本公司總採購額的35.5%(二零一七年：28.2%)。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最大客戶約佔營業額的7.3%(二零一七年：4.9%)。本年度，來自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約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的23.3%(二零一七年：18.6%)。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主席)

梁子健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根據細則第84條，於每次股東大會上，當其時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張俊濤先生、余季華先生及蕭承德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列於第41至44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期滿後繼續有效，直至根據協議條款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期滿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合約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仍然續存或曾於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合約。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項有關的合約。

董事薪酬

本公司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會報告

薪酬政策

設立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董事薪酬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所負責任和職責以及彼等的個人表現釐定。

遵守不競爭承諾

為保障本集團於業務活動當中的權益，本公司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據此，彼等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只要其自身及／或其聯繫人直接或間接（不論個別或共同）仍為控股股東，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經營、參與、從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的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股票掛鈎協議

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6條）。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1,140,000股股份	0.46%
梁子健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附註：

-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Lin Shuk Shuen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本公司11,140,000股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本公司772,140,000股股份的權益。
-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Silver Tyco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31.71%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Lin Shuk Shuen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附註3)	772,140,000股股份	32.17%
Ma Pui Ying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739,500,000股股份	30.8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Silver Tycoon Limited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持有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Lin Shuk Shuen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Silver Tycoon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連同彼實益擁有的11,1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 Pui Ying女士為梁子健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梁子健先生(本身及透過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審閱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政狀況、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及衡量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工作表現。審核委員會有三位成員，包括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務減免。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董事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俊濤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恪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常規向來是本集團的目標之一。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達至有效管理、業務成功發展及營造健康企業文化的重要基礎，從而提升股東價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本集團經常因條文變更及最佳常規發展而檢討及提升內部監控及程序。對我們而言，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既是遵守規定，亦是實現條文精神，以提升企業表現及加強問責。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將繼續盡全力促使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披露偏離上市規則相關守則的情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概不知悉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發生任何有關行為守則所規定標準的不合規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主席)

梁子健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如有需要，亦將召開額外會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下表為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

董事姓名	與會人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張俊濤先生	6/6	1/1
梁子健先生	5/6	1/1
張詠純女士	6/6	1/1
黃兆麒先生	4/6	1/1
余季華先生	6/6	1/1
魏海鷹先生	6/6	1/1
蕭承德先生	1/6	0/1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引領及統籌本集團，並共同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進本集團成功發展。董事會專注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審批發展計劃與預算；監察財務與經營表現；檢討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表現；及設立本集團價值觀與標準。董事會委任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董事會定期審查授出的職務，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責

本公司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政策、企業管治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董事會於有需要時不時召開會議。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本公司至少提前14日向所有董事發出通告，各董事可將彼等認為需要討論的事宜編入議程。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會至少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日期三日前送交所有董事，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相關文件。確認每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前，會議記錄均會在所有董事間傳閱，讓彼等細閱及提出意見。董事會亦確保及時以適當形式提供包含所有必需資料且高水平的會議記錄，以便董事履行職務。

各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照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相關規則及法規，而各董事亦有權全面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作出知情決定，履行彼等的職務與責任。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張俊濤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張先生亦主持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成員解答會上所提出的問題。年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行政人員「行政總裁」職銜。梁子健先生擔任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

董事會主席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其他執行董事不可與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蕭承德先生除外)均有出席股東大會。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的現行組織章程細則(「細則」)規定，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董事不時輪值退任的方式，每屆股東週年大會須有三分之一現任董事輪值退任，且各董事須至少每隔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細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固定，且須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如有任何變動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儘快通知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每年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此舉乃為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行動作出適當投保安排。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角色及職能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並就委任、重任及解聘外聘核數師以及就彼等的任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

於年內，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以便僱員或本公司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如供應商及客戶)可以保密方式向審核委員會舉報任何與本公司有關的潛在不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蕭承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後，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核數師。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會議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綜合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下表為各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與會數目
黃兆麒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2/3
蕭承德先生(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1/3
余季華先生	3/3
魏海鷹先生	3/3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余季華先生、蕭承德先生(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後，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及魏海鷹先生。余季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薪酬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諮詢董事會主席有關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計劃，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按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載方式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應付董事的酬金取決於彼等各自服務合約所定合約期及委任函，以及按薪酬委員會所建議。有關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已履行其職責以就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決定及推薦意見。下表為各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與會數目
余季華先生	2/2
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1/2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1/2
魏海鷹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魏海鷹先生、余季華先生及蕭承德先生(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後，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魏海鷹先生現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的建議，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適當人選及甄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就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於提名新任董事，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可透過考慮多方面達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資格、能力、領導才能、專業道德、技能及知識，尤其是彼等在評估及技術顧問服務及／或其他專業範疇的經驗。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已履行其職責以就重新委任董事及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向董事會作出決定及推薦意見。下表為各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與會數目
魏海鷹先生	2/2
黃兆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1/2
蕭承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1/2
余季華先生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就賬目所負責任

財務申報

管理層須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發展前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說明及資料，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於審批前對所提交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誠如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董事確認負責編製真實且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本集團財務報表。就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狀況會引致對本集團可否持續經營產生重大疑問，而董事會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負責基於彼等的審核，對董事會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意見。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年內，本集團已遵從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設立合適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該等系統，而董事會則持續監察管理層履行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載述於以下章節：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納風險管理系統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的相關風險。系統包括以下階段：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達成目標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根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風險評估，概無識別任何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符合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二零一三年框架之內部監控系統。該框架促使本集團達致有關營運成效及效率、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該框架的組成部份列示如下：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進行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為如何管理風險提供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資料及溝通：為本集團進行日常監控提供所需資料的內部及外部通訊。
- 監控：為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所進行的持續及單獨評估。

為加強本集團處理內幕消息的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以及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及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設有適當保障，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要求，當中包括：

- 內幕消息應限制為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訂立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在與傳媒、分析員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時代表本公司發言指定人員。

根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概無識別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核數師

本集團備有內部審核(「內部審核」)功能，其包括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人員(例如執業會計師)。內部審核功能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並透過進行約談、流程跟踪及營運成效測試評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已批准通過內部審核計劃。根據已設立的計劃，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將每年審閱，且結果將於隨後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此等系統的成效已每年進行檢討。董事會檢討時考慮若干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一個年度審閱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變動，以及本集團應付其業務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質素。

經作出審閱及由內部審核功能及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審閱，董事會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且足夠。然而，該等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計，且僅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其亦認為資源、員工資歷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均為足夠，且員工培訓及有關預算屬充足。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確保內部監控系統保持健全可靠、卓有成效。本公司已委聘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員工進行審閱，並就改善及加強內部監控系統作出建議。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員工已審閱財務、營運及合規等主要內部監控及措施以及風險管理工作，並已就改善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提出相關推薦建議。本集團所設立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違規或失效以及相關改善建議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須全面負責內部監控系統的穩定性及成效，並負責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及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員工提供的建議獲適當執行。董事會認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對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確保持續遵守法律法規方面至為重要。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根據由管理層及具有相關專業知識的專業員工進行的檢討工作及所提交的報告，審核委員會將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轄下員工的資格及經驗的充分性)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確保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從企業管治守則所制訂的內部監控條文規定。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設立恰當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且並無發現重大的改善範疇而須提請審核委員會垂注。

合規主任職能

合規主任負責建立正式的機制進行風險評估及管理，並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成效，及評估其補救工作情況。

核數師薪酬

董事會下屬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認可外聘核數師、審批外聘核數師的薪酬與聘用合約以及有關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解聘的任何問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費用列示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43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付／應付予內部控制顧問的費用列示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非審核服務	
其他服務－內部監控	100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冼志強先生(「冼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冼先生的履歷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交流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書日期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的股東，有權隨時按下文所載方式向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2)個月內舉行。

該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由請求人簽署後遞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22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該請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似的文件，每份須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核實有關請求。請求一經確認為合理且符合議事規程，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請求董事會按照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送充分通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議事規程，則股東將獲知會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未能於請求書遞交日期後21日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將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請求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出建議的通知期基於建議性質而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a) 倘建議屬於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則須發出至少14個整日且不少於1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b) 倘要求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建議屬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的特別決議案，則須發出至少21個整日且不少於20個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透過郵遞寄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 info@majorcellar.com，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有關要求及程序載於上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或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者)簽署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的意向，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至少為七(7)日，倘該等通知在寄發有關推選董事的股東大會通告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限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7.50(2)條，上述書面通知須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有關本公司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就其本身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建立多個交流平台，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述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年度」)為全面推行可持續發展理念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各項工作，及其於社會管治方面的表現。

報告範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集中於本集團香港核心業務於本年度的環境及社會表現。有關企業管治方面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框架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頒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

持份者參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得到本集團各部門員工的支持，從而使本集團更加瞭解其目前的環境及社會發展。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收集的資料不僅總結了本集團於本年度所執行的環境及社會舉措，亦構成本集團制定可持續發展的短期及長期策略的基礎。

資料及反饋

有關環境及企業管治的詳盡資料，請參閱官方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本年報。本集團高度重視 閣下的意見。倘 閣下有任何意見，請電郵至info@majorcellar.com與我們聯絡。

環境保護

排放物管理

本集團為葡萄酒及烈酒產品的零售商及於香港提供個人化葡萄酒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於其業務營運中一直遵守有關污染物控制及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

由於本集團的辦公室和倉庫皆位於租用辦公室物業，食水供應與污水排放皆由業主或大廈管理公司管理，故未能取得和計算因處理食水和污水所產生的用水量與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數據。本集團產生的空氣污染物主要為運輸車隊所產生的廢氣。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透過已購買電力產生的間接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零售陳列室、辦公室及倉庫所產生的固體廢棄物主要由廢紙、廢棄電腦、舊電池、墨粉盒及其他生活垃圾所組成。本集團已採用廢棄物分類策略並根據廢棄物類型變換處理方式。含機密資料的打印文件經碎紙機銷毀後，剩餘碎紙作為生活垃圾進行處理。不可重複使用的廢紙交由紙張回收公司處理。屬有害廢棄物的廢棄電腦、舊電池及墨粉盒經相關回收計劃大廈管理處收集後交由合資格公司回收。家居垃圾(除上述廢棄物外)由物業管理公司收集並運送至當地處理點。本年度亦因商舖翻新而產生建築廢料。

可持續經營

本集團致力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其日常營運。為達至節能的目標，本集團已執行若干措施，如採用發光二極體(LED)燈，將室內區域分為各自具有獨立開關的不同照明區，定期清潔濾網及扇片以加強空調運作效能，提醒員工於非工作時段關閉打印機，並將電腦閒置時設定為自動休眠模式。此外，於辦公室工作的員工可於天氣炎熱時穿著休閒服裝，以減少使用空調。

本集團亦實施減少用紙量的措施，包括使用雙面列印、以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取代沿用紙張的辦公室管理系統、安裝電子銷售點系統以電子化方式監督存貨數量，以及採用電子通訊方式等措施。為減少廢棄物，本集團提倡使用可重複使用的文儀用品及餐具，並不時評估其消耗量，避免存貨過多。

於包裝葡萄酒及烈酒產品時，僱員按指示僅使用適量包裝材料以避免過度包裝，從而減少包裝材料的使用。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減輕物流及僱員活動產生的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包括物流車隊使用歐5排放標準的小排量汽車、為駕駛員提供駕駛培訓、適當保養汽車、優化產品遞送路徑、於公共交通工具方便易達的地點舉辦僱員活動、利用視訊會議取代不必要的公幹，以及在不可避免的情況下，選搭直航班機出差等。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傭政策

本集團堅持於各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並力求確保僱員不會因其性別、婚姻狀況、懷孕、殘疾、家庭或種族而受到不公平對待。僱傭政策及程序均嚴格遵守《僱傭條例》以及有關反歧視的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是根據工作要求、申請人的能力、資格及經驗進行。為防止僱用童工，應徵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均經過詳盡核實，以確保其合法受僱。本集團認為僱員多元化是維持行業競爭優勢的寶貴資產，因此在年齡、文化背景、種族及其他方面接納多元化的員工團隊。對於離職僱員，本集團將進行離職面談以了解其離職原因。

僱員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銷售佣金及醫療保險)乃根據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為確保薪酬水平保持競爭力，本集團每年就薪酬待遇進行評估，並按照每位僱員於年內的工作表現、工作效率、操守及紀律、忠誠度及對本集團的貢獻，以及輔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市場工資變動設定調整範圍。對於高等職位空缺，本集團將按表現、教育背景、能力、操守及出勤記錄等決定因素優先考慮晉升內部僱員。

本集團嚴格禁止強迫勞工。僱員的正常工時為每天八小時。視乎工作性質及各部門的安排，可能實施輪班工作及不同工時系統。根據《僱傭條例》，僱員享有每週至少一天休假及公眾假期。僱員亦享有年假、產假、婚假、侍產假、病假、恩恤假及陪審員假。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護理。根據《僱員補償條例》，本集團亦提供與工傷相關的賠償。

發展及培訓

高質素員工在推動本集團發展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為此，本集團致力透過提供入職課程及持續專業培訓讓僱員了解工作安全標準並提升僱員在行業、技術及產品上的知識。本集團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十分重視葡萄酒顧問的培訓，更安排供應商進行培訓，以進一步提升僱員對甄選葡萄酒及烈酒產品的知識。不同崗位的僱員，如物流、採購及文職，亦被安排接受不同培訓，以提高其工作效率及表現。

此外，本集團已制定教育計劃，資助僱員修讀不同機構及專業組織的工作相關課程。管理層將評估課程與僱員工作的相關性，以釐定相應的資助金額。僱員也可申請考取相關技能資格證書的津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安全及健康

本集團重視僱員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營運時嚴格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本集團已分別就零售陳列室、辦公室及倉庫制定一套涵蓋工作場所防火、安全知識及事故處理程序的安全手冊，為僱員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新僱員工作首日，各工作場所的經理負責向其提供防火及安全指引的培訓。對於特定職位(如電工)，僱員必須於就職前取得資格證書。為減少處理貨物及長期使用電腦造成的傷害及健康問題，僱員均獲提供詳盡指引及安全須知，以供參考。

營運管理

品質保證

本集團視供應鏈管理為品質控制的核心程序，已建立嚴格指引甄選供應商，包括對新供應商進行背景評估。本集團根據產品品質及供應可靠性、營運歷史、業務規模、交付表現、產品組合、存貨、產品的市場需求方面的聲譽及行業知名度甄選葡萄酒及烈酒供應商。向供應商採購產品通常不僅須遵守其來源國的適用法律及標準，亦須獲由該國家葡萄酒協會發出的認證。本集團每年與供應商舉行會議，促進對其產品的瞭解。此外，電子零售銷售點系統亦使本集團能夠進一步追蹤產品源頭。

本集團已委聘具備良好聲譽且在付運葡萄酒及烈酒產品方面有豐富經驗的獨立第三方物流公司，接收從供應商採購的產品並付運至倉庫。於運輸過程中，產品均儲藏於恒溫的貨櫃。

於葡萄酒及烈酒產品運抵倉庫時，本集團物流團隊將對產品標籤、葡萄酒等級、密封狀況及整體包裝進行審慎檢查。為確認可疑產品的真偽，具備豐富葡萄酒知識及學術背景的葡萄酒檢查員會對(包括但不限於)木箱、外型設計、雕刻、標籤、瓶蓋和特殊瓶身設計進行檢查。倘於品質控制檢查後發現產品有瑕疵，本集團採購團隊將與相應供應商聯絡，告知有關瑕疵情況，並附上照片，稍後安排退回瑕疵產品。

為確保存貨免受污染且妥善貯存，倉庫的溫度及相對濕度水平分別嚴格控制在攝氏17至19度及55%至70%。本集團倉庫及物流團隊每日監控並記錄倉庫的狀況。

於甄選葡萄酒及烈酒的包裝材料等其他產品的供應商時，本集團計及彼等與本集團的距離，以減少由於運輸該等產品而產生的碳足跡。本年度，所有包裝材料及其他設備的供應商均位於香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服務

客戶服務一直是本集團實現持續發展的重點。為提升客戶整體購物體驗，本集團提供免費葡萄酒品酒諮詢服務及葡萄酒貯存諮詢服務，作為其售後客戶服務的一部分。

本集團銷售及營銷團隊由14名葡萄酒顧問組成，其中大部分持有由葡萄酒及烈酒貿易協會所頒發的葡萄酒一級基礎證書至葡萄酒及烈酒三級高級證書。交易完結後，銷售及營銷團隊將為客戶提供品酒的簡短介紹及指引(如醒酒時間及儲藏條件)以便客戶盡情享用所購買的商品，並盡量減低因不當儲藏造成破壞的風險及降低退貨的可能性。

本集團亦已制定投訴處理政策。所有由客戶提出的投訴將以及時且有禮的態度處理。一旦釐定適當補救措施後，銷售及營銷團隊的成員將就補救安排向有關客戶跟進，包括安排就受爭議產品作出退款。

本年度，本集團獲《Mediazone Publishing》頒發「二零一八年香港最有名上等葡萄酒經銷商獎」(Most Famous Fine Wine Distributor in Hong Kong 2018)。



本集團獲《Mediazone Publishing》頒發「二零一八年香港最有名上等葡萄酒經銷商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廣告

本集團進行了不同宣傳活動，如雜誌廣告、舉辦品酒活動及參加葡萄酒及烈酒展銷會及其他宣傳活動，以促進產品銷售並加強與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不時向客戶派發小冊子及宣傳單，以宣傳本集團的企業形象及品牌。本集團致力確保其廣告及宣傳策略均符合《商品說明條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嚴禁所有關於產品的虛假、誤導或不完整的資料及錯誤陳述。

私隱保護

新聘請的僱員必須簽署保密協議，當中列明本集團有關私隱保護的規定及不競爭條款。僱員手冊亦明文規定僱員獲授權處理本集團資料時應採取安全措施，以避免濫用、誤用或遺失該等資料。僱員在未取得管理層書面同意下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有關本集團業務、金融交易及其他方面的任何資料。

反貪污

本集團深明廉潔業務經營的重要性，故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及其他規定。誠如紀律守則所述，僱員不得向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於業務營運中委聘的其他第三方要求或接受任何利益、禮品及款待。本集團亦同樣禁止僱員利用職位及權力犯罪，並嚴懲違規僱員。僱員亦有責任避免本集團與其家屬、親戚或朋友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

本集團已採納舉報政策，防止因僱員的不法行為導致負面後果以及進一步規範其內部管理。根據該政策，通報方式向全民開放，且舉報人身份及舉報內容均將嚴格保密以保護舉報人。

於本年度，本集團內未發生貪污、賄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違規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投資

社會貢獻

過去數年，本集團一直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不遺餘力地回饋社會。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履行其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本集團向城市睦福團契進行捐款，支持其教育計劃，並參與探訪居住在分間單位的家庭的家訪。本集團亦組織志願者團隊參與該團契舉辦的嘉年華。為表彰本集團在提供志願服務、社區捐款、僱員關懷及環境保護方面的不懈努力，本集團榮獲香港社區服務聯會頒發二零一七年／一八年《商界展關懷》獎及香港警務處頒發的第二十八屆「禁毒盾」嘉年華贊助獎。



獲香港警務處頒發第二十八屆「禁毒盾」嘉年華贊助獎





二零一八兒童嘉年華遊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懷僱員

除了熱心於社會事務，本集團亦致力於通過提供其他福利(如生日紅包)，並舉辦活動(如生日派對、聖誕派對、冬至晚宴、遊艇派對、體育競賽及「商界展關懷」計劃中有關僱員福利的不同活動)以提高僱員的福祉及增進歸屬感。



聖誕派對



生日派對





「商界展關懷」計劃的家訪計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關鍵績效指標

環境指標	二零一八年
排放量	
氮氧化物(NOx)(公斤)	2.03
硫氧化物(Sox)(公斤)	0.05
顆粒物(PM)(公斤)	0.19
溫室氣體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69
每位僱員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1.64
溫室氣體減排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0.21
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3
每位僱員無害廢棄物總量(噸/僱員)	0.06
有害廢棄物總量(件)	12
每位僱員有害廢棄物總量(件/僱員)	0.29
能源消耗	
能耗總量(兆瓦時)	131
每位僱員能耗總量(兆瓦時/僱員)	3.12
包裝材料	
包裝材料消耗總量(公斤)	2,513
每瓶產品包裝材料消耗總量(公斤/瓶)	0.0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39歲，主席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張先生為前執行董事張俊鵬先生的胞弟及執行董事張詠純女士的胞兄。張先生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整體運作、規劃及執行整體公司策略以及發展及處理本集團外部關係。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畢業於加拿大威爾弗里德勞里埃大學(Wilfrid Laurier University)，持有文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張先生於上海一家房屋中介任職銷售代表。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張先生於恒盛珠寶首飾有限公司出任見習管理人員，負責聯繫供應商、會見客戶、執行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以及進行市場調查。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張先生在深圳市恆隆電子有限公司任職，負責領導及管理銷售團隊。二零零八年六月，張先生成為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的股東。二零零九年九月，張先生與梁先生共同創辦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張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獲委任為美酒滙的董事。

梁子健先生，39歲，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梁先生主要負責為本集團採購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並定價、擴大產品系列、與葡萄酒代理及葡萄園建立並保持關係以及監察整體銷售運作。梁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畢業於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梁先生於致高玩具廠有限公司任職，最初擔任管理見習生，其後出任銷售經理，負責宣傳計劃及銷售預算。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梁先生成立紅與白，開展分銷和銷售葡萄酒業務，並大約於同時獲委任為董事。二零零九年九月，張先生與梁先生共同創辦美酒滙，梁先生自美酒滙註冊成立日期起獲委任為其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張詠純女士，37歲，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張詠純女士為張先生及張俊鵬先生的胞妹。張詠純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內部運作及市場推廣。張詠純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六月畢業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張詠純女士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取得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中小企公司營運及行政管理」文憑及於二零一零年取得WSET二級中級證書。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張詠純女士於香港貿易發展局任職，擔任項目助理，主要職責包括舉辦活動及展覽。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張詠純女士於Gate Worldwide Limited擔任客戶主任。二零零九年七月，張詠純女士加入紅與白擔任高級營運主任，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為美酒滙的董事助理，負責協助董事處理美酒滙日常管理工作。具體而言，張詠純女士曾協助美酒滙更換POS系統，以及推行一系列精簡本集團運作及管理的政策。張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美酒滙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海鷹先生，6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魏先生現時為寰宇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中山市金日鋁業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彼現時亦為香港潮屬社團總會名譽會長、中山潮人海外聯誼會會長及清華大學EMBA港澳同學會副會長。魏先生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屆及第十一屆廣東省委員。彼亦曾於二零零九年獲委任為中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余季華先生，52歲，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會計、融資及估值方面擁有約24年經驗。余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理工學院(British Columb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的財務管理會計期權技術文憑。余先生亦於二零零五年三月獲得美國上愛荷華大學(Upper Iowa University)理學學士學位。余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於二零一二年成為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會員及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為科羅拉多州註冊會計師學會(Colorado Society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資深會員。余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羅馬集團有限公司(「羅馬集團」)(股份代號：8072)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羅馬集團的公司秘書及合規主任。此外，余先生已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一日起調任為羅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羅馬集團的主席。余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萬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55)的執行董事。

蕭承德先生，34歲，畢業於加利福尼亞大學柏克萊分校Walter A. Haas School of Business，持有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彼於會計、審計及內部監控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曾於多間美國及香港上市公司出任眾多高級管理職位，負責內部審計及日常財務營運，並協助進行交易以及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彼亦曾任職於美國及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期間參與上市公司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之核數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何秀雲女士，51歲，本集團船務主管。何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船務事宜及貨物檢驗。一九八五年五月至一九八八年四月間，何女士任職冠華花葉廠有限公司，離職前職位為高級船務文員。一九九零年十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間，何女士任職馬士基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客服代表。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間，何女士任職比撒列廣告贈品公司，擔任董事助理。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間，何女士任職Gartner Studio International Limited，擔任人力資源經理。

馬棉濤先生，36歲，本集團倉務主管。馬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物流事宜及倉庫的日常運作。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零年間，馬先生任職馬拉松，離職前職位為店舖主管。

公司秘書

冼志強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冼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持有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Oklahoma City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冼先生曾任職於一家國際會計事務所，負責審計工作，於多間香港及中國上市及私營公司出任多個高級職位。冼先生於財務管理、企業融資、公司合併及收購方面擁有逾20年豐富工作經驗。





致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9至85頁的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存貨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貴集團已測試存貨減值金額。有關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意義重大，原因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結餘81,057,000港元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並基於估計作出。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 貴集團訂購及持有存貨的程序；
- 評估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評估存貨的適銷性；
- 評估存貨賬齡；
- 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及
- 評估存貨的其後銷售及使用。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就存貨進行的減值測試有合理證據支持。

貿易應收賬款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貴集團已測試貿易應收賬款減值金額。有關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意義重大，原因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14,215,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並基於估計作出。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 貴集團向客戶授出信貸限額及信貸期的程序；
- 評估 貴集團與客戶的關係及交易記錄；
- 評估 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債項賬齡；
- 評估客戶的信譽；
- 評估客戶的其後結算；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 貴集團就信貸風險的披露。

我們認為 貴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進行的減值測試有可合理證據支持。

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所載的所有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並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的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與我們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有關進一步陳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該陳述構成我們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吳家樂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編號P06084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6	217,226	203,896
銷售成本		(173,530)	(163,775)
毛利		43,696	40,121
其他收入	7	969	17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754)	(11,973)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16,649)	(12,973)
行政開支		(17,670)	(16,830)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9,592	(1,482)
融資成本	9	(1,046)	(789)
除稅前溢利／(虧損)		8,546	(2,271)
所得稅開支	10	(1,904)	(2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1	6,642	(2,529)
每股盈利／(虧損)	14	0.28	(0.11)
— 基本及攤薄(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2,953	13,951
無形資產	16	–	463
貿易及已付租金按金	20	1,878	1,317
		14,831	15,731
流動資產			
存貨	18	81,057	76,594
貿易應收賬款	19	14,215	15,8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9,689	10,972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1	–	311
即期稅項資產		658	2,14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3,018	6,506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	19,355	11,584
		127,992	124,0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3	2,857	5,281
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24	5,781	7,567
銀行借款	25	22,939	20,959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26	1,842	1,744
		33,419	35,551
流動資產淨值		94,573	88,45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9,404	104,1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26	4,193	6,034
遞延稅項負債	27	857	444
		5,050	6,478
淨資產		104,354	97,7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3,000	3,000
儲備	30	101,354	94,712
權益總額		104,354	97,712

第49至8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俊濤
董事

梁子健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200	131,534	(104,902)	30,483	41,926	100,241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529)	(2,529)
紅股發行(附註28)	1,800	(1,800)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39,397	97,712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39,397	97,712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6,642	6,64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6,039	104,354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於Beyond Elite Limited(「Beyond Elite」)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當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股東張俊濤先生及梁子健先生控制。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8,546	(2,271)
調整：		
融資成本	1,046	789
利息收入	(12)	(6)
折舊	1,914	1,516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48
存貨撥備／(撥回)	663	(222)
已付貿易按金減值撥備	–	11,575
撇銷無形資產	463	–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39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13,259	11,829
存貨增加	(5,126)	(2,507)
貿易應收賬款減少	1,679	7,0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83	1,448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減少／(增加)	311	(311)
貿易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2,424)	708
其他應付賬款及已付按金減少	(1,786)	(3,983)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減少	–	(48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5,996	13,774
已付所得稅	–	(39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96	13,38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488	(6,506)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購資產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	14
已收利息	12	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16)	(4,5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6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84	(10,4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31		
償還銀行借款		(63,374)	(61,395)
籌集銀行借款		65,354	63,679
償還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1,743)	(2,171)
已付利息		(1,046)	(7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09)	(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771	2,26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4	9,3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55	11,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355	11,5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22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Silver Tycoon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母公司，而張俊濤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呈列方式及申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尚未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董事亦須於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其判斷。涉及重大判斷以及假設及估計的範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並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業務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擁有現有權利指導相關業務(即對實體收益產生重大影響的業務)，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僅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該權利。

附屬公司由其控制權轉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內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功能及呈列貨幣。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b) 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時，該收益及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時，該收益及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c) 綜合入賬時進行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i)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當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惟該平均值未能合理反映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則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境外實體的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倘出售一項境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會作為出售的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倘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則其後成本可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按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足以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20%及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電腦	20%
傢私、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12.5%
遊艇及船舶	10%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a) 經營租賃

不會轉讓予本集團租賃的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會入賬作為經營租賃。租賃款項(經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b) 融資租賃

轉讓予本集團租賃的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會入賬作為融資租賃。於租期開始時，融資租賃會以租賃資產的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以較低者為準)撥充資本，兩者均於租期開始時釐定。

出租人的相應債務計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為融資租賃應付賬款。租賃款項乃於融資費用及扣減未償還負債之間作出分攤。融資費用會分配至租期內各期間，以就餘下負債計算出穩定的期間息率。

在融資租賃下的資產與自置資產計算折舊的方式相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的成本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已訂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不保留資產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算。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即證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內確認。

當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時，則減值虧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並在損益表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減值被撥回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款項及受極輕微價值變動風險所限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為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的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义而予以分類。權益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擁有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類別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遞延負債償還日期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應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者，則以成本列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在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銷售及交易貨品的收益乃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後予以確認，而擁有權轉讓一般而言與貨品交付及擁有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相同。

倉儲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是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僱員福利

(a) 僱員假期福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僱員有權獲得有關假期時確認。撥備為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責任而作出。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於提取時方予以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香港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有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悉數撥歸予僱員。

(c)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福利時(以較早日期為準)確認。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要大量時間為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作準備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準備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為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之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金額乃按用於該資產的開支所採用的資本化率而釐定。資本化率為適用於本集團該期間內尚未償還借貸的加權平均借貸成本，惟不包括為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的特定借貸。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內所確認的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且不包括永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以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的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回撥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倘暫時差額由商譽或由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投資而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此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另當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應用的稅率計算，以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的稅率為基礎。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其資產或清償其負債的賬面值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在有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家族近親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該計劃，則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上文(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成員服務。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項除外)的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幅。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高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調高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於該情況下，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義務，而履行義務有可能導致付出經濟利益，及有可靠估計的情況下，須對該等不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乃按預期用於履行有關義務所需的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不大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須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潛在義務，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數個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除非其付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有關義務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提供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項均屬於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非屬調整事項的報告期間後事項如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有重大可能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於下文討論。

(a)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根據存貨賬齡及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而作出。撥備賬的評估涉及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已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備扣除／撥回。

(b) 呆壞賬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對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評估(包括各債務人的當前信譽及過往付款記錄)作出呆壞賬減值虧損。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時，則會出現減值。識別呆壞賬需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已變動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就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時，本集團會修正折舊開支進行或撇銷或撇減技術上已過時或已廢棄的非策略性資產。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使其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特性，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故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極低。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b)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付貿易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頒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倘對手方未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履行彼等有關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的義務，本集團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其貿易應收賬款及已付貿易按金。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董事設有一支專責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此外，董事定期檢討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而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設有足夠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個對手方及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查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內 千港元	二至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	2,857	-	-	-
其他應付賬款	2,137	-	-	-
銀行借款	22,939	-	-	-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2,132	2,132	2,311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	5,281	-	-	-
其他應付賬款	3,320	-	-	-
銀行借款	20,959	-	-	-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2,145	2,132	4,443	-

(d)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概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大部分獨立於市場利率的變動。

本集團融資租賃應付賬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於其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該等存款及借款根據當時現行市場狀況的浮動利率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622	34,97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27,933	29,560

(f)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的公平值。本集團的業務僅為於兩個年度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向客戶銷售貨品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紅酒	189,576	175,293
銷售白酒	10,393	8,656
銷售葡萄氣酒	4,788	5,655
銷售烈酒	12,205	14,047
銷售葡萄酒配套產品	264	242
銷售其他產品	-	3
	217,226	203,8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的收益全部來自香港，本集團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概無來自本集團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二零一七年：無)。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2	6
倉儲費收入	118	117
其他	839	50
	969	173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39)	-
已付貿易按金減值虧損(附註)	-	(11,575)
撤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48)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15)	50
	(754)	(11,973)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海外分銷商進行清盤，而本集團已委聘海外法律顧問收回本集團已付該兩名海外分銷商的貿易按金約11,575,000港元。考慮到海外法律顧問與該等清盤相關受託人的討論以及其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已付貿易按金的可收回金額甚微，而將產生的成本將超過所得利益(如有)。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該等金額作出全數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費用	401	211
銀行借款利息	645	578
	1,046	789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1,491	–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	(19)
遞延稅項(附註27)	413	277
	1,904	258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該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8,546	(2,271)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七年：16.5%)	1,410	(37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31	667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37)	(15)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	(19)
所得稅開支	1,904	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度溢利／(虧損)

本集團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後呈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折舊	1,914	1,516
董事酬金(附註12(a))		
— 董事袍金	391	396
— 薪金、花紅及其他酬金	4,320	3,16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4,765	3,615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448
辦公室物業、倉庫及零售店的經營租賃費用	5,718	5,320
核數師薪酬	430	600
已售存貨成本	173,530	163,775
存貨撥備／(撥回)淨額(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663	(222)
撇銷無形資產(計入行政開支)	463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891	11,584
— 銷售佣金	2,095	1,89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2	420
	16,458	13,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各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	-	1,200	500	18	1,718
梁子健先生(附註(a))	-	1,200	500	18	1,718
張詠純女士	-	720	200	18	9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附註(b))	123	-	-	-	123
魏海鷹先生	132	-	-	-	132
余季華先生	132	-	-	-	132
蕭承德先生(附註(c))	4	-	-	-	4
二零一八年總計	391	3,120	1,200	54	4,765
董事姓名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	-	1,200	-	18	1,218
梁子健先生(附註(a))	-	1,200	-	18	1,218
張詠純女士	-	720	45	18	7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	132	-	-	-	132
魏海鷹先生	132	-	-	-	132
余季華先生	132	-	-	-	132
二零一七年總計	396	3,120	45	54	3,615

附註：

- (a) 梁子健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其於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其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辭世。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七年：三名)董事，而彼等的酬金反映於上列分析。餘下兩名(二零一七年：兩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86	1,5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	36
	1,419	1,586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 (c)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時的補償。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14.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二零一七年：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約6,64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52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4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2,400,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電腦 千港元	傢私、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遊艇及船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3,085	931	1,800	3,483	-	9,299
添置	218	29	32	-	13,800	14,079
撤銷/出售	(464)	-	(14)	(1,717)	-	(2,19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839	960	1,818	1,766	13,800	21,183
添置	740	40	136	-	-	916
出售	-	-	-	(280)	-	(28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579	1,000	1,954	1,486	13,800	21,819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2,505	867	1,742	1,749	-	6,863
年度撥備	306	23	19	364	804	1,516
撤銷/出售	(176)	-	(5)	(966)	-	(1,14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635	890	1,756	1,147	804	7,232
年度撥備	273	28	33	200	1,380	1,914
出售	-	-	-	(280)	-	(28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908	918	1,789	1,067	2,184	8,866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71	82	165	419	11,616	12,953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04	70	62	619	12,996	13,95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融資租賃下持有的汽車、遊艇及船舶賬面值分別為零港元及11,44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9,000港元及12,80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 放債人牌照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添置	463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63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減值虧損	46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63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6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放債人牌照零港元(二零一七年：463,000港元)獲評估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原因為每年重續牌照獲批准的費用極低。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與無形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不會流入本集團，故無形資產已全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附屬公司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所有權權益／投票權／溢力攤分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在地點	經營地點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越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美酒滙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100%	-	100%	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
美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前稱：美捷信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100%	-	100%	暫無業務
美捷滙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	100%	-	100%	暫無業務
美滙信用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00港元	-	100%	-	100%	暫無業務及於香港持有放貸人牌照
深圳美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普通股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暫無業務

深圳美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	80,062	75,735
葡萄酒配套產品	995	859
	81,057	76,594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作出存貨撥備6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存貨撥備撥回222,000港元)以將存貨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19.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4,215	15,894
減：減值撥備	-	-
	14,215	15,894

一般而言，零售店門市客戶不獲提供信用期。授予與本集團有良好業務關係的長期及批發客戶的信用期不超過120天。應收第三方貿易賬款主要指來自與銷售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有關的應收客戶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0,704	6,503
31至60天	2,951	643
61至90天	260	2,689
91至120天	2	634
121至180天	1	389
181至365天	154	4,125
365天以上	143	911
	14,215	15,8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賬款(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2,62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751,000港元)已逾期惟未減值。該等賬款乃與近期無違約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個月或以內	1,835	1,448
1至2個月	493	305
2至3個月	—	277
3至6個月	3	3,295
6至12個月	154	2,321
12個月以上	143	105
	2,628	7,751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11	1,348
已付貿易按金	9,349	9,408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1,495	1,487
其他按金	12	46
	11,567	12,289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9,689	10,972
非流動資產	1,878	1,317
	11,567	12,289

21.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有關款項為葡萄酒銷售、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向銀行抵押存款以擔保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的本集團獲授短期銀行融資。有關存款以港元列示並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4%(二零一七年：年利率0.4%)計息。

23. 貿易應付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018	3,817
31至60天	580	159
61至90天	247	195
91至180天	105	298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907	812
	2,857	5,281

24. 其他應付賬款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收貿易按金	3,644	4,247
其他應付賬款	2,137	3,320
	5,781	7,5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進口貸款	12,997	14,141
無抵押進口貸款	9,942	6,818
	22,939	20,959

應償還的借款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22,939	20,959
減：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22,939)	(20,959)
於12個月後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	-	-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平均利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銀行借款	3.21%–3.87%	1.80%–3.7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進口貸款12,99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141,000港元)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所有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融資租賃應付賬款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132	2,145	1,842	1,74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443	6,575	4,193	6,034
五年後	-	-	-	-
	6,575	8,720	6,035	7,778
減：未來融資費用	(540)	(942)	-	-
租賃承擔的現值	6,035	7,778	6,035	7,778
減：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 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1,842)	(1,744)
於12個月後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			4,193	6,034

其為本集團在融資租賃下租賃若干汽車及遊艇的政策。租期為5年(二零一七年：3至5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的平均年利率為2.4%(二零一七年：年利率3%)。利率乃於合約日期釐定，故致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所有租約按固定還款基準訂立，並未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任何安排。於各租期末，本集團有權按名義價格購買汽車。

所有融資租賃應付賬款均以港元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由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67	–	167
扣除／(計入)至損益(附註10)	453	(176)	27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620	(176)	444
扣除至損益(附註10)	237	176	41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57	–	857

28.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總計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 (二零一七年：0.00125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125港元 (二零一七年：0.00125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960,000,000	1,200
已發行紅股	(a)	1,440,000,000	1,8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00,000,000	3,000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完成的紅股發行，合共1,440,000,000股紅股已予發行，基準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配三股紅股。

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之間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的能力繼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26披露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應付賬款)及本集團權益(包括已發行資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其他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籌集借款或償還現有借款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107,325	107,32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81	27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	21,144	24,98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7	—
		21,572	25,26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98	1,536
流動資產淨值		21,474	23,727
資產淨值		128,799	131,0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00	3,000
儲備	30(b)	125,799	128,052
權益總額		128,799	131,0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儲備

(a) 集團

本集團儲備及其變動的金額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b) 公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31,534	2,281	133,81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3,963)	(3,963)
已發行紅股	(1,800)	–	(1,8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29,734	(1,682)	128,05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2,253)	(2,25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9,734	(3,935)	125,799

(c)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性質及用途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於建議派發股息日期的翌日應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的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借款 千港元	融資租賃 應付賬款 千港元	融資活動的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8,675	429	19,104
現金流量變動	2,284	(2,171)	113
非現金變動			
—添置	—	9,520	9,52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0,959	7,778	28,737
現金流量變動	1,980	(1,743)	23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2,939	6,035	28,974

3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33.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448	3,64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043	5,042
	7,491	8,683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若干其辦公室的應付租金。經協商有關租約的年期介乎1至3年(二零一七年：1至3年)，且租期內的租金為固定，及無包括或然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a)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向張俊濤先生的銷售	669	82
向梁子健先生的銷售	536	567
向張詠純女士的銷售	3	30
向名錶滙有限公司的銷售(附註(i))	14	126
購買自梁子健先生	95	—
就倉庫向梁子健先生支付或應付的租金開支(附註(ii))	480	480

附註：

(i) 名錶滙有限公司是由控股股東之一張俊濤先生非全資擁有及控制的私營有限責任公司。

(ii)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倉庫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向梁子健先生作出承擔(二零一七年：無)。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391	396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711	4,4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4	95
	6,196	4,955

35.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281,434	268,425	223,929	203,896	217,2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7,403	29,352	9,579	(2,271)	8,546
所得稅開支	(4,610)	(5,220)	(2,131)	(258)	(1,904)
年度溢利／(虧損)	12,793	24,132	7,448	(2,529)	6,642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61,776	147,146	135,638	139,741	142,823
負債總值	(39,835)	(32,273)	(35,397)	(42,029)	(38,469)
權益總額	121,941	114,873	100,241	97,712	104,354

